

附件 2

## 市场群综合治理大队、专职消防队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根据区政府文件规定，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协调芦淞服饰市场的新建、扩建、改造等项目的规划论证以及芦淞服饰市场的业态定位和招商引资工作；

（二）负责统一规划芦淞市场群经营业态；研究、制定市场群规范化管理制度；规范市场群的物流、广告发布和餐饮经营等行为，负责市场群的市容市貌管理；探索芦淞服饰市场管理新模式，研究制定芦淞服饰市场规范化管理制度，承担市场功能分区工作。

（三）负责芦淞服饰市场和品牌服饰的宣传和推介；组织和策划节会、展会等商务活动；指导以服饰产业为主体的协会、商会开展工作。

（四）负责芦淞市场群的综合管理协调工作，推动芦淞市场群健康有序发展。

（五）负责芦淞市场群的社会治安、交通秩序、安全生产、信访维稳等工作。

（六）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市场群综合治理大队以及专职消防队主要是保证市场群的和谐稳定发展，促进芦淞区市场群的产业升级，加速经济发展，杜绝市场群的安全隐患、推进市场群的经济发展。

##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其中芦淞区市场群专职消防队财政拨款合计 75 万元，芦淞区市场群综合治理大队财政拨款合计 270 万元。

（二）项目资金（主要是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芦淞区市场群专职消防队和综合治理大队按季度向财政申请拨付工作经费，目前已申请工作经费合计 345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工资、五险、伙食补助、办公费用、日常开支报销等。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芦淞区市场群专职消防队和芦淞区市场群综合治理大队以及非税收入三个项目分别制定了专项支出管理办法，可根据芦淞区市场管理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芦淞区市场管理局专职消防队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芦淞区市场群综合治理大队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三个文件严格执行，对于各项经费支出必须合法合规，首先各部门报账员严格审核自己部门的票据是否违规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制度，各分管领导签字核实每笔经费是否真实，再报财务室核实支付。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情况。

该项目未涉及投标、验收等

(二) 项目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

芦淞区市场群专职消防队和芦淞区市场群综合治理大队有严格的考勤制度、工作巡查制度制度了《芦淞市场群综合治理大队工作规范》、《芦淞市场群综合治理大队绩效考核办法》、《芦淞市场群消防安全管理十条禁令》、《芦淞市场群市民“十不”行为规范》等。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如中队工作制度、督查工作制度、处罚工作制度、请销假制度，考勤制度，会议制度，奖罚制度，仓库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上岗培训制度等等，推进工作制度化建设，坚定制度管人管事。确保市场群人人在岗，人人在线。因市场群工作的复杂性，根据区委区政府的要求，必须全天候无节假日的严格监管，所以管理制度严格紧密，务必保证工作落实到各个岗位并且通过微信等平台实时上报工作情况，做好工作的时效性。

#### 四、项目绩效情况

从项目的经济性分析，芦淞区市场群专职消防队和芦淞区市场群综合治理大队严格控制预算成本，基本工资 2000 元/人/月，加班费 300 元/人/月，奖金 200 元/人/月，五险约 1300 元/人/月，伙食补助 16 元/人/餐的标准，办公经费以及日常开支报销也进行严格控制；从项目的时效性分析，芦淞区市场群专职消防队和芦淞区市场群综合治理大队成立之后，按照“治理内容目标化、整治标准规范化、街面管理网

格化、督查考核常态化、公共资源市场化”的总体要求，以“整治集中、管理分片、定时定人、定岗定责”的工作方式推进市场群综合治理，现市容环境明显改善恢复正常秩序，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和一致好评；从项目的有效性分析，芦淞区市场群专职消防队和芦淞区市场群综合治理大队的每一笔资金使用都确保了大队工作的正常运行，更好的促进市场群的良性发展；从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芦淞区市场群专职消防队和芦淞区市场群综合治理大队是持续的项目，任重而道远，立志于促进市场群产业发展、加强消防安全建设、稳定市场群和谐健康。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1. 后续工作计划。

#### （一）疏堵结合，规范管理

完成马路早市的取缔工作。为切实加强对市场群及其周边市容市貌的管理，彻底整治交通拥堵，疏通消防通道，进一步巩固全国卫生城市、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区政府决定对芦淞市场群早市进行取缔。以市城管局《2015年城区临时摊贩规范整治方案》为依据，综治大队按照《芦淞市场群临时摊贩规范整治方案》要求，以“疏堵结合”的创新管理理念，“以堵为主、合理疏导”的治理方略，按照“主干道和重点地区严禁、次干道严控、内街小巷疏导规范”的工作思路，加强日常管理，督促辖区各摊贩及时清场和保洁工作。

#### （二）公共资源，经营监管

为整合资源、规范管理，芦淞区政府会议明确：“市场

管理局代表芦淞区政府对芦淞市场群公共资源经营行为进行监管”。综治大队按照市场管理局印发《芦淞市场群公共资源规范管理方案》要求，对芦淞市场群公共资源（早市、夜市、早餐车、中餐车、户外活动等）实行“定时、定点、定量、定标准、定责任”监管。强化经营秩序管理，优化公共配套服务，为经营业主提供一个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环境，促进全市服饰产业健康快速发展。

### （三）积极开展消防通道联合整治行动

为清理消防通道堵塞问题，及时有效排除消防隐患，确保消防通道畅通，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从7月1日起，市场管理局联合芦淞公安分局、消防大队、交警大队等兄弟单位从开展为期10天的消防通道联合整治行动。

联合整治行动对芦东通道、结谷门通道、南大门通道、金谷通道、金帝通道、金都通道、保育巷进行专项整治。整治期间，采取教育为先，对屡教不改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对其予以收缴

对施工改建市场定期进行消防安全巡查，定期对环洲城一楼及结谷门三区和五区的改建施工现场进行消防安全检查，在监督检查期间发现部分电工、电焊工等特种作业操作人员未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安全标志标识不规范；施工现场存在违规动火现象；施工现场电线凌乱；施工人员未购买保险、存在有吸烟现象及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帽等问题。对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市场下达整改通知书，要求市场立即整改。

## 2. 存在问题

### （一）城管在编人员偏少，执法主体偏弱。

综治大队主要是行使城管职能，存在在编人员比例偏少，执法主体偏弱等问题。

（二）因管理标准提高，管理时间延长等原因导致的管理成本大幅提升问题。

按市、区城管局的要求，目前市场群的管理时间为早上 6 点至凌晨 2 点，且全年无休。由此导致综治大队队员工作量大幅增加，在不新增队员的情况下只能密集安排加班，同时导致车辆、食堂等营运成本也增加一倍以上。

（三）公共基础设施损坏严重问题。

芦淞市场群内的麻石地面、花盆、公共座椅、路障等设施损坏严重，基础设施不全，建设跟不上“3A 景区”的定位，且无主管单位进行维护维修保养。

### 3. 建议意见

（一）请求区政府明确区城管大队在现有基础上再增派在编城管队员支持综治大队工作，增强执法主体力量。同时要根据目前工作实际相应核增人员和工作经费，加大综合治理力度。

（二）请求区委、区政府加大对芦淞市场群基础设施建设的经费投入，明确市场群公共设施建设、维护的主管单位，由主管单位聘请有资质的设计单位根据芦淞服饰市场群其所处的文化背景、地域环境、城市规模等因素的差异，对相同的设施提供不同的解决方案，使其更好的与环境“场所”相融合，实现长效管理。